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7-040

#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股票简称：天齐锂业

股票代码：002466

披露时间：2017 年 4 月 22 日



## 第一节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魏向辉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潘鹰

公司负责人蒋卫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大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3,631,802.16	753,993,878.77	4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5,778,717.99	284,310,867.11	4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3,344,186.35	284,503,918.19	4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9,532,020.26	411,932,672.71	6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9	4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9	4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5%	8.77%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55,073,221.26	11,205,934,319.54	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46,985,488.42	4,591,314,807.97	14.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92,791.1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52,948.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28,684.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8,26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42,665.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918.80	
合计	2,434,531.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6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1%	356,124,600		质押	36,330,000
张静	境内自然人	5.16%	51,290,88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4%	24,265,28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6,666,68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0.63%	6,216,57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60%	6,001,900			
陈黎春	境内自然人	0.58%	5,788,6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47%	4,688,82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鼎 01 号	其他	0.43%	4,233,046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0.42%	4,134,68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56,12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124,600			
张静	51,290,880	人民币普通股	51,290,88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265,280	人民币普通股	24,265,28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66,687	人民币普通股	6,666,68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6,216,579	人民币普通股	6,216,57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6,0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1,900
陈黎春	5,788,609	人民币普通股	5,788,6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4,688,829	人民币普通股	4,688,82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鼎 01 号	4,233,046	人民币普通股	4,233,046
阿布达比投资局	4,134,686	人民币普通股	4,134,68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张静女士与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即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系夫妻关系。除此以外, 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陈黎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中, 5,204,689 股为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 583,920 股为普通证券账户持股数。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变动率（%）	变动原因分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53	391.65	-91.95	美元汇率回落，导致人民币兑美元的锁汇收益减少
应收账款	13,918.43	20,890.66	-33.37	主要系文菲尔德对雅保的应收货款减少
预付款项	5,995.83	3,998.11	49.97	主要系预付项目设备款增加
应收股利		3,152.11	-100.00	本报告期收到 SQM 的股利
在建工程	57,990.77	35,713.60	62.38	主要系天齐澳大利亚 2.4 万吨氢氧化锂项目建设投入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4.67		新增	美元对澳元的套期公允价值预估亏损
应付账款	30,639.53	22,619.81	35.45	主要系天齐澳大利亚工程款未结算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1,955.00	15,173.44	44.69	主要系国内锂盐销售预收款增加
应付利息	2,197.60	1,317.83	66.76	主要系短期债券利息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1.94	14,379.55	-97.83	偿还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5,444.59	4,026.46	35.22	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率（%）	变动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106,363.18	75,399.39	41.07	主要系锂盐产品销量和锂矿的售价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3,200.46	22,774.47	45.78	主要系锂盐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5.32	425.53	162.10	毛利额和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附加税费增加
管理费用	4,375.42	3,182.07	37.50	主要系研发及中介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96.56	1,765.54	-150.78	主要是澳元升值导致美元借款的汇兑收益大幅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94.79	-234.14	-196.74	美元下跌导致美元对人民币、美元对澳元的套期保值公允价值下跌
投资收益	266.04	469.07	-43.28	较上年同期相比主要系参股公司亏损所致
所得税费用	17,553.63	13,184.85	33.13	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率（%）	变动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53.20	41,193.27	60.11	主要是本期销售毛利和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托收较上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0.10	-7,041.33	-227.21	主要系天齐澳洲氢氧化锂项目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95.37	12,519.36	35.73	上述资金活动品迭的结果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 1、诉讼事项报告期内进展

2017年1月25日，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齐”）送达（2016）湘01民初831号、832号民事判决书，判定成都天齐于判决生效日起7日内返还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能源”）、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新能源”）预付款500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以500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从2015年12月31日起计算至成都天齐实际返还之日止）；于判决生效日起7日内赔偿杉杉能源、杉杉新能源经济损失29,295,240元（831号民事判决书）、20,016,686元（832号民事判决书）。

2017年3月9日，成都天齐收到湖南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2016）湘0104民初994号民事判决书，判定成都天齐于判决生效日起7日内赔偿杉杉能源、杉杉新能源经济损失10,079,546.47元。

成都天齐已就上述判决提起上诉，最终生效判决的结果可能与一审判决不同。仅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成都天齐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暂按三份民事判决书判决金额、相关诉讼费用等确认预计负债金额62,909,669.97元，计入2016年度损益。

### 2、泰利森化学级锂精矿扩产

2017年3月1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WindfieldHoldingPtyLtd（中文名称：文菲尔德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菲尔德”）董事会同意了TalissonLithiumPtyLtd（中文名称：泰利森锂业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利森”）建设“化学级锂精矿扩产项目”的决定。2017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泰利森锂精矿扩产的议案》，同意泰利森正式启动“化学级锂精矿扩产项目”的建设工作。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泰利森，主要内容是建造第二个独立的、专用的大型化学级锂精矿生产设施和新的矿石破碎设施，实现锂精矿产能增加至134万吨/年的目标，项目选址位于西澳大利亚州格林布什；项目总投资概算约3.2亿澳元，资金来源为泰利森自筹；项目建设周期为26个月，预计将于2019年第二季度竣工并开始试生产。截止目前本项目进展顺利。

### 3、对外投资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齐”）于2017年1月26日与重庆昆瑜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瑜锂业”）签署了《投资协议》，成都天齐拟使用自有资金、昆瑜锂业拟使用自有经营性净资产共同投资新公司；交易完成后，成都天齐为新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86.38%的股权。

2017年2月13日，成都天齐在重庆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天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天齐”），并领取了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重庆天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4MA5UBKLP6A

住所：重庆市铜梁工业园区龙安大道22号（东城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葛伟

经营范围：锂产品的生产、研究、开发、销售；金属材料冶炼工艺技术的研究、开发及咨询；金属制品加工及销售；销售：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均不含化学危险品）、机器设备、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重庆天齐已于2017年2月16日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鉴于昆瑜锂业主要资产已为其银行融资提供抵押，为推进昆瑜锂业以经营性资产增资入股重庆天齐，2017年3月1日，重庆天齐与昆瑜锂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尹东梅、程飞、廖振中、张照芬（以下合并简称“保证人”）签署了《债务转让合同》，由重庆天齐受让昆瑜锂业与民生银行签署的《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ZH160000003885号）和《银行承兑协议》（编号：公承兑字第ZH160000122298号）项下约定的债务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剩余的债务本金由昆瑜锂业存于民生银行作为保证金担保的资金予以清偿。2017年3月1日，重庆天齐向民生银行支付了上述债务本金2,000万元。按照《债务转让合同》约定，民生银行同意解除相关资产抵押手续。

根据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与昆瑜锂业于2017年3月22日签订的《投资协议之修改及补充协议》，在交易完成前上述2,000万元将以重庆天齐对昆瑜锂业的债权形式存在。为此，重庆天齐在昆瑜锂业部分机器设备及部分知识产权上办理了抵押权人登记，在昆瑜锂业的不动产上办理了第二顺位抵押权人登记。

截止目前，重庆天齐和昆瑜锂业正就交易所涉及的其他债权债务的处理进行方案进行交涉。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拟与昆瑜锂业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从事金属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7年02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放弃行使购买 SQM 股票期权	2017年0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行使购买 SQM 股票期权的公告》
终止洛克伍德锂业德国公司的期权行权	2017年0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RockwoodLithiumGmbH 期权行权的公告》
同意泰利森化学级锂精矿扩产	2017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同意泰利森锂精矿扩产的公告》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包括全资、控股公司及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相同、相似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2、（1）本	2010年08月31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上述承诺中涉及锂辉石





<p>2、本公司控股股东天齐集团承诺:3、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5% 以上股东张静承诺:4、成都天齐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承诺:5、四川天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天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诺:6、天齐集团及本公司承诺:</p>	<p>争承诺</p>	<p>公司锂辉石销售业务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本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股份公司产品的产品;(2)如果股份公司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从事了对股份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股份公司。(3)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股份公司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如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股份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本公司将予以赔偿。(5)该承诺函自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①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股份公司;②股份公司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6)本公司在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保证和承诺均代表本公司及本公司已设立或将设立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而作出。3、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主要股东期间,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全资、控股公司及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相同、相似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4、成都天齐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承诺:(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锂辉石销售业务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2)本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今后也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3)自 2008 年 1 月起,本公司不再代理股份公司锂辉石进口业务,并逐步向股份公司移交碳酸锂等相关产品的国外客户及出口业务;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6 月前完成相关业务与客户的移交工作。自 2008 年 7 月起,本公司将不再代理股份公司产品出口业务。(4)此外,本公司将尽量减少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一切非必要的关联交易。5、本公司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今后也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同时,尽量减少关联交易。6、为避免将来在锂辉石采购环节产生利益冲突,天齐集团及本公司承诺:(1)天齐集团承诺,如因本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或锂辉石供应紧张导致不能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天齐集团及所属企业将减少锂辉石采购,优先由本公司采购,保障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本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强化约束机制。本公司将在年报中披露每年中国海关进口泰利森公司锂辉石的统计数据,对比本公司与关联方及独立第三方的锂辉石进口价格。(3)天齐集团承诺,如果审计结果认定本公司存在与关联方在锂辉石采购环节的利益转移情形,将全额赔偿本公司由此所受到的损失。</p>			<p>销售的部分随着相关业务转入公司开展而无需继续履行,其他继续履行中。</p>
<p>股权激励承诺</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1.14%	至	24.53%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83,000	至	93,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4,679.9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系锂盐销量增加和锂矿售价提高导致销售毛利额增加所致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6,947,944.15				-3,031,434.94	-3,031,434.94	自有资金
股票	1,419,999,398.17		112,892,574.61			31,521,074.60	1,308,186,302.10	自有资金
合计	1,419,999,398.17	-6,947,944.15	112,892,574.61	0.00	0.00	28,489,639.66	1,305,154,867.16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 年 1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2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 年 2 月 1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3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其他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 年 3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7 年 3 月 3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